

广州市花都区民政局

穗花民社〔2023〕2号

关于广州市花都区慈德居家养老服务中心 变更登记的批复

广州市花都区慈德居家养老服务中心：

报来申请变更的材料收悉。经审查，符合国务院《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管理暂行条例》有关规定，同意：

一、住所由“广州市花都区镜湖大道18号豪利花园皓云阁105号商铺”变更为：“广州市花都区凤凰北路76号之六百三十一”；

二、章程按照新的规定同时变更。

此复。



抄送: 市公安局花都区分局, 区财政局, 区市场监管局, 区税务局,
花城街道办事处。

广州市花都区民政局办公室

2023 年 2 月 7 日印发
